

证券代码：A股 600695

证券简称：A股 绿庭投资

编号：临2018-014

B股 900919

B股 绿庭B股

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27日起停牌，于2017年11月28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并于2017年12月2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7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现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为上海绿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庭房地产”）及W-G Capital Fund LP（以下简称“W-G 资本”）。具体情况如下：

（一）绿庭房地产

1、标的资产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包括绿庭房地产及其所持有的资产。绿庭房地产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为绿庭置业有限公司及俞乃奋女士。

2、交易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公司本次交易方式拟通过向标的公司现金增资、现金收购或委托经营等其他方式（不包括发行股份）获得或控制标的公司股权。因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俞乃奋女士通过其控制的绿庭置业有限公司及上海绿庭科创生

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绿庭房地产 100%股权；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述交易不涉及股份发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二）W-G Capital Fund LP

1、标的资产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为 W-G 资本。W-G 资本主要通过持有长租公寓等物业从事商业地产运营，实际控制人为 West Group LLC。

2、交易方式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公司本次交易方式拟通过向标的公司现金增资、现金收购（不包括发行股份）获得或控制标的公司股权。但具体交易方式可能根据协商进展进行调整，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上述交易不涉及股份发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及其他有关规定，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组方案涉及到相关问题积极研究、论证、沟通、协商，就交易方案、尽职调查的进程等关键事项反复商谈和讨论，尚未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

同时，公司认真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范围，在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未产生异常波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提示。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筹划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1、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起停牌，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2、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 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于同日披露了《重大资

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6）。

3、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尚未确定，相关各方正在对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的商讨和论证，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27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4、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2017 年 12 月 16 日及 2017 年 12 月 23 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7、临 2017-038 及临 2017-039），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于 2018 年 1 月 4 日、2018 年 1 月 11 日、2018 年 1 月 18 日及 2018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2、临 2018-003、临 2018-004 及临 2018-005），于 2018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于 2018 年 2 月 3 日及 2018 年 2 月 10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8 及临 2018-010）。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公司与交易对方经过了多次沟通与磋商，各方均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国家政策及市场情况均发生了变化，导致公司与交易对手最终未能就重组方案协商一致。鉴于此，交易双方认为继续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利影响。目前，公司整体经营状况正常。

四、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将在 2018 年 2 月 26 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同时股票复牌。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停牌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24 日